

证券代码：000425

证券简称：徐工机械

公告编号：2016-5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（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）

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 发行结果公告

牵头主承销商、债券受托管理人



（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）

联席主承销商



（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）

签署日期：2016 年 1 月 13 日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
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徐工机械”、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（含 30 亿元）公司债券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5]3063 号”文核准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首期发行规模不低于 5 亿元（含 5 亿元），债券简称为“16 徐工 01”，债券代码为“112312”。

根据《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5 亿元（含 5 亿元），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0 亿元，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结束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决定超额配售 10 亿元，最终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3.54%。

特此公告。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13 日